

附 1: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浙江省测绘科学技术研究院的遂昌县西片区生态保护红线界桩及标识牌埋设项目协作服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具体情况如下：

（遂昌县西片区生态保护红线界桩及标识牌埋设项目协作服务），属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浙江彬悦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180万元，资产总额为18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江彬悦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28日